

2026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一期）

丰顺电子电声和五金产业配套园（一期）工程

募投报告

实施单位盖章：广东丰顺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主管部门盖章：广东丰顺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市（县、区）财政局盖章：丰顺县财政局



2026 年 9 月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所处区域财政经济情况	1
(二) 本地社会发展规划和行业相关规划	1
(三) 项目情况	1
(四) 项目立项文件或实施依据	3
(五) 责任主体	3
二、项目实施重要性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4
(一) 重要性分析:	4
(二) 经济效益分析:	4
(三) 社会效益分析:	5
三、项目投资估算、资金筹措方案及使用计划	6
(一) 投资估算	6
(二) 筹措方案	8
(三) 项目实施安排	11
(四) 债券资金用途	11
四、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	12
(一) 项目预期成本收益	12
1. 项目收入测算	12
2. 项目成本及相关税费	14
3. 项目损益情况	16
(二) 融资收益平衡情况	17
(三) 总体评价	19
五、专项债券管理	21
(一) 债券资金概况	21
(二) 债券资金管理	23
(三) 职责分工	25
六、项目风险控制	26
(一) 潜在风险及控制措施	26
(二) 还款保障措施	32
七、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32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所处区域财政经济情况

丰顺县，广东省梅州市辖县，位于广东省东部、梅州市南端毗邻潮汕地区，属南亚热带季风气候区。清乾隆三年(1738 年)建置。2019 年，丰顺县辖 16 个镇、1 个国有农场，行政区域面积 2710.22 平方千米。2019 年末，丰顺县户籍人口 734476 人，常住人口 495440 人。有 50 万华侨遍布 30 多个国家和地区。汕梅高速公路、广梅汕铁路、梅汕铁路、大丰华高速公路贯穿境内。朱德、陈毅、林彪、罗荣桓、聂荣臻、粟裕等著名将领曾在此留下战斗足迹，八乡山是东江苏维埃政府和红十一军诞生地。

近三年丰顺县财政经济情况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132.41	143.57	151.54
一般预算收入（亿元）	7.56	8.34	11.27
政府性基金收入（亿元）	2.08	1.99	1.25
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收入（亿元）	1.97	0.88	1.04
政府性基金支出（亿元）	5.85	13.11	10.62

（二）本地社会发展规划和行业相关规划

1. 是粤东地区参与构建广东“一核一带一区”发展格局的重要依托。

2018 年 6 月 9 日，中国共产党广东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提出以构建“一核一带一区”发展格局为重点，加快推动区域协调发展。根据省委战略部署，粤东地区将与粤西地区重

点打造沿海产业，与珠三角沿海地区串珠成链，形成沿海经济带。作为粤东地区的重点产业平台，丰顺经济开发区承担着大力发展实体经济，支撑打造广东经济新增长极，引领带动粤东地区经济发展的重要使命。随着交通设施推进建设和产业互动持续加强，丰顺经济开发区将依托珠三角地区的对口帮扶和产业共建，发挥共建产业园区平台载体的作用，吸引珠三角优势产业和龙头企业进驻，率先探索粤东地区的高质量发展路径。

推进丰顺经济开发区建设，有助于引领粤东地区产业协调发展，为广东构建“一核一带一区”提供支撑。

2. 是实现区域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长远要求。

本项目的建设促进了区域社会经济的平衡发展。完善的路网运输体系能够有效地缩短区域间的时空距离，扩大区域间的社会经济交流，为发达地区向较为落后地区辐射创造条件，有利于区域间的经济协调发展，加快农业经济向商品化、现代化的方向快速迈进。

因此，本项目的实施是实现区域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长远要求。

（三）项目情况

丰顺电子电声和五金产业配套园(一期)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原有的建设规模与内容进行变更:由原来的“规划项目占地 128.7 亩，项目需开挖土方 5 万立方米，回填土方 10 万立方

米，新建道路约 2000 米及其附属市政配套管网，项目规划布置生产车间及工业废水处理站等其他配套设施。”调整为“规划项目占地 128.7 亩，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场地工程，计划开挖土方约 5 万立方米，回填土方约 10 万立方米；新建标准厂房，建筑面积约 9000 平方米；新建污水处理站用地面积 5600m，含工业污水处理站、设备房、综合楼(与线路板片区共用)、排放渠。其中地上部分共 4 层，地下为污水收集系统。(电镀片区污水处理站设计规模为 3700m/d)；园区新建道路工程及配套附属设施，建筑面积约 11100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不变。

本项目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

(四) 项目立项文件或实施依据

1. 2021 年 7 月 15 日，本项目取得了丰顺县发展和改革局出具的《关于丰顺电子电声和五金产业配套园（一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丰发改审[2021]65 号）；

2. 2024 年 12 月 4 日，丰顺县人民政府出具《关于同意变更丰顺电子电声和五金产业配套园(一期)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的批复》（丰府函〔2024〕162 号）。

(五) 责任主体

1. 本项目实施单位、资产持有单位和项目主管单位同为广东丰顺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机构详细信息如下表：

名称	广东丰顺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1423007221893N
机构地址	广东省梅州市丰顺县埔寨镇塔下村4号地
负责人	王宁州
机构性质	事业机关单位
工作职能	<p>依法拟订和公布开发区和工业园行政管理规定。</p> <p>依法拟订开发区和工业园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p> <p>负责开发区和工业园区建设总体规划、分区规划和详细规划的具体工作。</p> <p>根据管理权限审批投资者在开发区和工业园区内的投资项目。</p> <p>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开发区和工业园区的进出口计划和业务。</p> <p>负责做好开发区和工业园区土地征用审批、办理土地使用权出让、发证的有关初审工作和管理的具体工作。</p> <p>负责做好开发区内基建工程报建审核、施工监督工作；负责办理房地产登记、发证、交易等初审方面的管理事项。</p> <p>参与开发区和工业园区内环境保护与收费管理事项。</p> <p>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p>

丰顺电子电声和五金产业配套园（一期）工程建设完成形成资产后，广东丰顺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为资产的责任部门，严格按照国家、省和单位内控制度进行管理。

二、项目实施重要性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重要性分析：

2013年7月25日，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促进粤东西北地区振兴发展，确保全省实现“三个定位、两个率先”的目标，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颁发了《关于进一步促进粤东西北地区振兴

发展的决定》。《决定》指出：承前启后促进粤东西北地区振兴发展，是广东形成改革开放新格局、实现经济社会健康可持续发展、确保全省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全局性战略。加快粤东西北发展“三个抓手”一是加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构建快速交通运输体系，显著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发展的区位条件；二是加强产业园区建设，推动产业集聚和节约集约发展，以园区为载体加快粤东西北地区工业化进程；三是做大做强地级市中心城区，加快城镇化进程，打造区域发展的增长极。

推进丰顺经济开发区的建设，是丰顺县委县政府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粤东西北地区振兴发展的决定》的重要抓手。

（二）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的经济效益主要考虑了运输成本节约、货物在途时间节约、减少交通事故、乘客在途时间节约、运输工具节约时间等五种直接效益。此外，项目还具有其他如减少路网拥挤、缩短运输距离、提高运输质量、包装费用节约等效益，由于缺少量化数据，在此未计算。

提高交通安全的效益可以按照减少交通事故损失进行估算。其节约的费用以事故率差及平均损失费用计算，根据交警部门的资料计算，本项目沿线事故率为 150 次/亿·车公里，平均每期

交通事故的直接经济损失费用为 8500 元。

（三）社会效益分析：

1) 项目的建设将完善丰顺经济开发区路网的布局、完善区域综合交通体系，带动开发区土地快速开发和经济发展，改善开发区的投资环境，发挥丰顺开发区的引领作用，激发丰顺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巨大潜力。

2) 本工程的修建，可以进一步完善丰顺经济开发区的交通网络布局，不仅方便了道路沿线地块市民出入，更为过境交通流提供了便捷的通道。

3) 有利于扩大就业，促进社会综合事业的发展。随着本项目周边商业及房地产业的蓬勃发展，将为当地社会就业提供更多的机会，发挥更大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4) 有利于提高周边区域市民的收入，改善市民的生活环境和人文环境，提高居民生活质量，促进文化教育水平、卫生健康水平的提高，促进社会精神文明建设。

三、项目投资估算、资金筹措方案及使用计划

（一）投资估算

1. 编制依据及原则

1) 本项目的工程相关设计图纸。

2)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3) 粤建市[2019]6 号《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

4)粤建市函[2018]898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5)建标[2011]1号关于印发《市政工程设计概算编制办法》的通知。

6)财建[2016]504号关于印发《基本建设项目建设成本管理的规定》的通知。

7)发改价格[2015]299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

8)计价格[1999]1283号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

9)计价格[2002]10号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

10)计价格[2002]125号《国家计委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规范环境影响咨询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

2. 项目总投资

项目投资估算表

序号	投资估算项目名称	总金额(万元)
1	工程建设费用	19,617.55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863.94
3	预备费	2,118.51
4	土地费用	5,000.00

项目总投资	30,600.00
-------	-----------

(二) 筹措方案

1. 市场化融资资金筹措：

无。

2. 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筹措：

1) 存量债券资金列式

丰顺电子电声和五金产业配套园（一期）工程，以前年度已安排专项债券资金共计 9,700.00 万元，对应各批次存量债券资金信息概况如下：

序号	融资时间节点	债券名称	发行年限	票面利率	债券偿还方式	融资金额（万元）
1	2024 年 8 月	2024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六十四期）	20 年	2.39%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	4,000.00
2	2024 年 9 月	2024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七十二期）	20 年	2.21%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	1,000.00
3	2024 年 9 月调	2024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八期）	20 年	2.56%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	1,500.00
4	2024 年 10 月	2024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七十七期）	20 年	2.37%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	3,000.00
5	2025 年 5 月	2025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七期）	20 年	2.07%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	200.00
合计						9,700.00

2) 本年度及以后年度债券资金概况

2026 年计划安排专项债券资金 14,700.00 万元：

其中:1 月发行 2026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期)1,500.00 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 1,500.00 万元);

3 月发行 2026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七期) 1,500.00 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 1,500.00 万元);

6 月发行 2026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六期)2,000.00 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 0.00 万元);

9 月拟发行 2026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一期) 1,000.00 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 0.00 万元);

本年度后续拟发行 8,700.00 万元。

3. 非融资资金筹措:

本项目财政性资金 6,200.00 万元。

表项目资金筹措情况（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投资		市场化融资资金		非融资资金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融资		
			已到位金额	已到位金额	单位自有资金	其中：已到位金额	财政性资金	其中：已到位金额	其他	其中：已到位金额	本次发行金额	以前发行金额	计划以后发行金额
合计	30,600.00	14,700.00	0.00	0.00	0.00	0.00	6,200.00	0.00	0.00	0.00	1,000.00	14,700.00	8,700.00
2024 年	9,500.00	9,500.00										9,500.00	
2025 年	200.00	200.00										200.00	
2026 年	20,900.00	5,000.00					6,200.00				1,000.00	5,000.00	8,700.00

（三）项目实施安排

广东省梅州市丰顺电子电声和五金产品配套园（一期）工程建设项目已完成立项、可研报告等审批手续。

项目建设工程期为 2024 年 9 月至 2026 年 12 月。

1. 2021 年 7 月 15 日，本项目取得了丰顺县发展和改革局出具的《关于丰顺电子电声和五金产业配套园（一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丰发改审[2021]65 号）；

2. 2024 年 12 月 4 日，丰顺县人民政府出具《关于同意变更丰顺电子电声和五金产业配套园(一期)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的批复》（丰府函〔2024〕162 号）。

丰顺电子电声和五金产业配套园(一期)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原有的建设规模与内容进行变更:由原来的“规划项目占地 128.7 亩，项目需开挖土方 5 万立方米，回填土方 10 万立方米，新建道路约 2000 米及其附属市政配套管网，项目规划布置生产车间及工业废水处理站等其他配套设施。”调整为“规划项目占地 128.7 亩，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场地工程，计划开挖土方约 5 万立方米，回填土方约 10 万立方米;新建标准厂房，建筑面积约 9000 平方米;新建污水处理站用地面积 5600m，含工业污水处理站、设备房、综合楼(与线路板片区共用)、排放渠。其中地上部分共 4 层，地下为污水收集系统。(电镀片区污水处理站设计规模为 3700m/d);园区新建道路工程及配套附属设施，建筑面

积约 11100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不变。

（四）债券资金用途

专项债券资金用途

用途	专项债券金额（万元）
建安工程费	1,000.00
合计	1,000.00

四、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

（一）项目预期成本收益

1. 项目收入测算

根据大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广东正城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编制的丰顺电子电声和五金产业配套园（一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可知该项目建成正式运营后主要收入包括污水处理厂收入、车间出租收入、停车费及配套充电桩收入和广告费收入。

（1）污水处理厂收入

按日处理 10000 吨/日计算，根据当地水价处理标准 3.3 元/吨计算，预测年度总收入为 1,204.50 万元。以每年总价上涨 3% 计算。

（2）车间出租收入

生产车间约 6 万平方米，按每平方每个月 15 元计算，预测年度总收入为 1,080.00 万元。以每年总价上涨 3% 计算。

（3）管网出租收入

新建管网约 2000 米，按每米每月 327 元计算，预测年度收入为 784.80 万元。以每年总价上涨 3%计算。

(4) 广告费收入

本项目在道路两侧设置高炮广告牌，全线大概可设置 650 个广告牌。根据《梅州市广告牌收费标准指示文件》单个高炮广告牌租金约 1 万元/年。预计本项目广告营收每年约为 650 万元。

收入测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污水处理厂收入	车间出租收入	停车费及配套充电桩收入	广告费收入	合计
第一年	1204.50	1080.00	784.80	650.00	3,719.30
第二年	1240.64	1112.40	808.34	650.00	3,811.38
第三年	1277.85	1145.77	832.59	650.00	3,906.21
第四年	1316.19	1180.15	857.57	650.00	4,003.91
第五年	1355.68	1215.55	883.30	650.00	4,104.53
第六年	1396.35	1252.02	909.80	650.00	4,208.17
第七年	1438.24	1289.58	937.09	650.00	4,314.91
第八年	1481.38	1328.26	965.21	650.00	4,424.85
第九年	1525.82	1368.11	994.16	650.00	4,538.09
第十年	1571.60	1409.16	1023.99	650.00	4,654.75
第十一年	1618.75	1451.43	1054.71	650.00	4,774.89
第十二年	1667.31	1494.97	1086.35	650.00	4,898.63
第十三年	1717.33	1539.82	1118.94	650.00	5,026.09
第十四年	1768.85	1586.02	1152.51	650.00	5,157.38
第十五年	1821.91	1633.60	1187.08	650.00	5,292.59
第十六年	1876.57	1682.60	1222.69	650.00	5,431.86
第十七年	1932.87	1733.08	1259.37	650.00	5,575.32
第十八年	1990.85	1785.08	1297.15	650.00	5,723.08
第十九年	2050.58	1838.63	1336.07	650.00	5,875.28

第二十年	2112.10	1893.79	1376.15	650.00	6,032.04
合计	32,365.37	29,020.02	21,087.87	13,000.00	95,473.26

2. 项目成本及相关税费

根据大华建设项目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正城工程有限公司于2021年5月编制的丰顺电子电声和五金产业配套园（一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可知该项目建成正式运营后主要支出包括管理费和其他费用和项目税费。

（1）管理费

包括管网维护费、车间维护费和广告牌运营管理费。

1) 管网维护费：新建管网约2000米，每米每个月70元计算，预测年度总成本约为168.00万元。

2) 车间维护费：生产车间约6万平方米，按每平方每个月3元计算，预测年度总成本约为216.00万元。

3) 广告牌运营管理费：本项目在道路两侧设置650个高炮广告牌，按300元/个·月的维护成本（含人工、公共设施设备维护费用等）计算，首年运营成本约为234.00万元。

（2）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包含不可预见费，首年约为20.20万元。

（3）项目税费

①增值税的预测评价应纳税增值税=增值税销项税额-增值税进项税额

其中：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发布《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文件规定中计算增值税的收入金额均为不含增值税金额，在计算增值税销项税额时的计算公式为：增值税销项税额=本项目测算收入/(1+增值税税率)✖增值税税率；

其中：进项税额取得主要以接受建筑企业的建筑安装服务，根据规定其增值税率为9%，根据项目概预算的投资金额预测可取得的进项税额，项目概预算的投资金额为含税金额，在计算运营成本时已换算为不含税成本，在预测进项税额时的计算公式为：增值税进项税额=项目概预算投资金额/(1+增值税税率)✖增值税税率；

②本项目税费包括增值税、城乡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房产税和印花税。

本项目增值税按6%/9%/13%；房产税按12%；印花税暂按1‰；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增值税7%缴纳，教育费附加按增值税的5%缴纳。

成本测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运营维护费	其他费用	项目税费	合计
第一年	618.00	20.20	122.62	760.82
第二年	636.54	20.20	126.28	783.02
第三年	655.64	20.20	130.05	805.89

第四年	675.31	20.20	133.93	829.44
第五年	695.56	20.20	137.93	853.69
第六年	716.43	20.20	142.05	878.68
第七年	737.92	20.20	146.29	904.41
第八年	760.06	20.20	150.66	930.92
第九年	782.86	20.20	155.16	958.22
第十年	806.35	20.20	159.79	986.34
第十一年	830.54	20.20	164.57	1,015.31
第十二年	855.46	20.20	169.48	1,045.14
第十三年	881.12	20.20	174.55	1,075.87
第十四年	907.55	20.20	179.77	1,107.52
第十五年	934.78	20.20	211.58	1,166.56
第十六年	962.82	20.20	419.69	1,402.71
第十七年	991.71	20.20	431.06	1,442.97
第十八年	1021.46	20.20	442.77	1,484.43
第十九年	1052.10	20.20	454.84	1,527.14
第二十年	1083.66	20.20	467.27	1,571.14
合计	16,605.87	404.00	4,520.29	21,530.17

3. 项目损益情况

根据上述测算，丰顺电子电声和五金产业配套园（一期）工程在债券存续期内的项目营运收益为 73,943.09 万元。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项目运营收入	项目运营成本支出	项目净收益
第一年	3,719.30	760.82	2,958.48
第二年	3,811.38	783.02	3,028.36
第三年	3,906.21	805.89	3,100.32
第四年	4,003.91	829.44	3,174.47
第五年	4,104.53	853.69	3,250.84
第六年	4,208.17	878.68	3,329.49
第七年	4,314.91	904.41	3,410.50
第八年	4,424.85	930.92	3,493.93

第九年	4,538.09	958.22	3,579.87
第十年	4,654.75	986.34	3,668.41
第十一年	4,774.89	1,015.31	3,759.58
第十二年	4,898.63	1,045.14	3,853.49
第十三年	5,026.09	1,075.87	3,950.22
第十四年	5,157.38	1,107.52	4,049.86
第十五年	5,292.59	1,166.56	4,126.03
第十六年	5,431.86	1,402.71	4,029.15
第十七年	5,575.32	1,442.97	4,132.35
第十八年	5,723.08	1,484.43	4,238.65
第十九年	5,875.28	1,527.14	4,348.14
第二十年	6,032.04	1,571.14	4,460.90
合计	95,473.26	21,530.17	73,943.09

(二) 融资收益平衡情况

1. 项目现金流测算表

根据融资项目覆盖专项债券存续期内运营收入与成本费用测算数据以及项目债券融资成本，融资项目运营期内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表明融资项目的收入与支出能够实现总体平衡。

融资项目运营期内项目现金流测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项目现金流入	项目现金流出		净现金流量	累计净现金流量
	运营收入	年度付本息	年度运营成本支出		
第一年	3,719.30	367.50	760.82	2,590.98	2,590.98
第二年	3,811.38	367.50	783.02	2,660.86	5,251.84
第三年	3,906.21	367.50	805.89	2,732.82	7,984.67
第四年	4,003.91	367.50	829.44	2,806.97	10,791.64
第五年	4,104.53	367.50	853.69	2,883.34	13,674.98
第六年	4,208.17	367.50	878.68	2,961.99	16,636.98
第七年	4,314.91	3,367.50	904.41	43.00	16,679.98
第八年	4,424.85	292.50	930.92	3,201.43	19,881.42
第九年	4,538.09	292.50	958.22	3,287.37	23,168.79

第十年	4,654.75	292.50	986.34	3,375.91	26,544.70
第十一年	4,774.89	292.50	1,015.31	3,467.08	30,011.78
第十二年	4,898.63	292.50	1,045.14	3,560.99	33,572.77
第十三年	5,026.09	292.50	1,075.87	3,657.72	37,230.49
第十四年	5,157.38	292.50	1,107.52	3,757.36	40,987.86
第十五年	5,292.59	292.50	1,166.56	3,833.53	44,821.39
第十六年	5,431.86	292.50	1,402.71	3,736.65	48,558.04
第十七年	5,575.32	292.50	1,442.97	3,839.85	52,397.89
第十八年	5,723.08	292.50	1,484.43	3,946.15	56,344.05
第十九年	5,875.28	292.50	1,527.14	4,055.64	60,399.69
第二十年	6,032.04	26,319.30	1,571.14	-21,858.40	38,541.29
合计	95,473.26	35,401.80	21,530.17	38,541.29	38,541.29

2. 预期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收益偿还融资本息情况

本融资项目收益为项目自身营运产生的现金流入，项目营运前需支付的融资利息由项目建设资金支付，预期自融资开始日至第二十年内，项目产生的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用于偿还融资本息的情况如下：

预期项目收益实现情况下的本息覆盖倍数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借贷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备注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已融资	9,700.00	4,626.80	14,326.80		已融资本金处 为该项目在本 次债券存续期 内偿还本金汇 总金额
第一年		367.50	367.50	2,958.48	
第二年		367.50	367.50	3,028.36	
第三年		367.50	367.50	3,100.32	
第四年		367.50	367.50	3,174.47	
第五年		367.50	367.50	3,250.84	
第六年		367.50	367.50	3,329.49	
第七年	3,000.00	367.50	3,367.50	3,410.50	
第八年		292.50	292.50	3,493.93	

第九年		292.50	292.50	3,579.87	
第十年		292.50	292.50	3,668.41	
第十一年		292.50	292.50	3,759.58	
第十二年		292.50	292.50	3,853.49	
第十三年		292.50	292.50	3,950.22	
第十四年		292.50	292.50	4,049.86	
第十五年		292.50	292.50	4,126.03	
第十六年		292.50	292.50	4,029.15	
第十七年		292.50	292.50	4,132.35	
第十八年		292.50	292.50	4,238.65	
第十九年		292.50	292.50	4,348.14	
第二十年	11,700.00	292.50	11,992.50	4,460.90	
合计	24,400.00	11,001.80	35,401.80	73,943.09	
本息覆盖倍数	2.09				

(三) 总体评价

依据当前的市场状况及数据，对未来的收益及现金流进行预测，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在诸多不确定性因素中，预期项目收益的变动对本项目的影响最为重要。本着保守性原则，下面对预期项目收益情况向下波动进行敏感性分析。

预期项目收益实现 90%情况下的本息覆盖倍数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借贷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备注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已融资	9,700.00	4,626.80	14,326.80		已融资本金处 为该项目在本 次债券存续期 内偿还本金汇 总金额
第一年		367.50	367.50	2,662.63	
第二年		367.50	367.50	2,725.53	
第三年		367.50	367.50	2,790.29	
第四年		367.50	367.50	2,857.02	
第五年		367.50	367.50	2,925.76	
第六年		367.50	367.50	2,996.55	

第七年	3,000.00	367.50	3,367.50	3,069.45	
第八年		292.50	292.50	3,144.54	
第九年		292.50	292.50	3,221.89	
第十年		292.50	292.50	3,301.57	
第十一年		292.50	292.50	3,383.63	
第十二年		292.50	292.50	3,468.14	
第十三年		292.50	292.50	3,555.20	
第十四年		292.50	292.50	3,644.88	
第十五年		292.50	292.50	3,713.43	
第十六年		292.50	292.50	3,626.24	
第十七年		292.50	292.50	3,719.12	
第十八年		292.50	292.50	3,814.79	
第十九年		292.50	292.50	3,913.33	
第二十年	11,700.00	292.50	11,992.50	4,014.81	
合计	24,400.00	11,001.80	35,401.80	66,548.78	
本息覆盖倍数	1.88				

预期项目收益实现 80%情况下的本息覆盖倍数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借贷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备注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已融资	9,700.00	4,626.80	14,326.80		已融资本金处 为该项目在本 次债券存续期 内偿还本金汇 总金额
第一年		367.50	367.50	2,366.79	
第二年		367.50	367.50	2,422.69	
第三年		367.50	367.50	2,480.26	
第四年		367.50	367.50	2,539.58	
第五年		367.50	367.50	2,600.67	
第六年		367.50	367.50	2,663.60	
第七年	3,000.00	367.50	3,367.50	2,728.40	
第八年		292.50	292.50	2,795.15	
第九年		292.50	292.50	2,863.90	
第十年		292.50	292.50	2,934.73	
第十一年		292.50	292.50	3,007.67	
第十二年		292.50	292.50	3,082.79	
第十三年		292.50	292.50	3,160.18	
第十四年		292.50	292.50	3,239.89	

第十五年		292.50	292.50	3,300.83	
第十六年		292.50	292.50	3,223.32	
第十七年		292.50	292.50	3,305.88	
第十八年		292.50	292.50	3,390.92	
第十九年		292.50	292.50	3,478.51	
第二十年	11,700.00	292.50	11,992.50	3,568.72	
合计	24,400.00	11,001.80	35,401.80	59,154.47	
本息覆盖倍数	1.67				

综上所述，预计丰顺电子电声和五金产业配套园（一期）工程预期项目收益对融资成本覆盖倍数均大于或等于 1.67，项目收益可以覆盖融资成本，不能偿还的风险较低。

五、专项债券管理

（一）债券资金概况

1. 存量债券资金列式

丰顺电子电声和五金产业配套园（一期）工程，以前年度已安排专项债券资金共计 9,700.00 万元，对应各批次存量债券资金信息概况如下：

序号	融资时间节点	债券名称	发行年限	票面利率	债券偿还方式	融资金额（万元）
1	2024年8月	2024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六十四期）	20年	2.39%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	4,000.00
2	2024年9月	2024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七十二期）	20年	2.21%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	1,000.00
3	2024年9月调	2024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八期）	20年	2.56%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	1,500.00
4	2024年10月	2024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七十七期）	20年	2.37%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	3,000.00

序号	融资时间节点	债券名称	发行年限	票面利率	债券偿还方式	融资金额 (万元)
5	2025年5月	2025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七期）	20年	2.07%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	200.00
合计						9,700.00

2) 本年度及以后年度债券资金概况

2026 年计划安排专项债券资金 14,700.00 万元：

其中：1 月发行 2026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期）1,500.00 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 1,500.00 万元）；

3 月发行 2026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七期）1,500.00 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 1,500.00 万元）；

6 月发行 2026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六期）2,000.00 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 0.00 万元）；

9 月拟发行 2026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一期）1,000.00 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 0.00 万元）；

本年度后续拟发行 8,700.00 万元。

3. 还本付息测算

本债券存续期计划发行期限为二十年，假设融资利率 2.50%，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其中，6 月发行 2026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六期）2,000.00 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 0.00 万元），计划发行年限七年。9 月发行 2026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一期）1,000.00 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 0.00

万元），发行年限七年。按照预算法要求，项目所在地按预算管理级次将此次专项债券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项目还本付息测算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金额	本期偿还 本金	期末本金 余额	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还本付息 合计
已融资	4,000.00	4,000.00		2.39%	1,912.00	5,912.00
已融资	1,000.00	1,000.00		2.21%	442.00	1,442.00
已融资	1,500.00	1,500.00		2.56%	768.00	2,268.00
已融资	3,000.00	3,000.00		2.37%	1,422.00	4,422.00
已融资	200.00	200.00		2.07%	82.80	282.80
第一年	14,700.00		14,700.00	2.50%	367.50	367.50
第二年	14,700.00		14,700.00	2.50%	367.50	367.50
第三年	14,700.00		14,700.00	2.50%	367.50	367.50
第四年	14,700.00		14,700.00	2.50%	367.50	367.50
第五年	14,700.00		14,700.00	2.50%	367.50	367.50
第六年	14,700.00		14,700.00	2.50%	367.50	367.50
第七年	14,700.00	3,000.00	11,700.00	2.50%	367.50	3,367.50
第八年	11,700.00		11,700.00	2.50%	292.50	292.50
第九年	11,700.00		11,700.00	2.50%	292.50	292.50
第十年	11,700.00		11,700.00	2.50%	292.50	292.50
第十一年	11,700.00		11,700.00	2.50%	292.50	292.50
第十二年	11,700.00		11,700.00	2.50%	292.50	292.50
第十三年	11,700.00		11,700.00	2.50%	292.50	292.50
第十四年	11,700.00		11,700.00	2.50%	292.50	292.50
第十五年	11,700.00		11,700.00	2.50%	292.50	292.50
第十六年	11,700.00		11,700.00	2.50%	292.50	292.50
第十七年	11,700.00		11,700.00	2.50%	292.50	292.50
第十八年	11,700.00		11,700.00	2.50%	292.50	292.50
第十九年	11,700.00		11,700.00	2.50%	292.50	292.50
第二十年	11,700.00	11,700.00		2.50%	292.50	11,992.50
合计		24,400.00			11,001.80	35,401.80

（二）债券资金管理

本项目严格执行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的原则，将建立明确主管部门及职责，其中组合使用专项债券和市场化融资的，应实

行分账管理。执行严格的流入管理和流出管理制度，并按照中发〔2018〕34号文的要求进行绩效评价，加强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1. 资金流入管理：项目资金流入主要包括资本金、债券资金和项目收入流入。本项目资本金来源于项目建设单位自有资金及财政资金。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由市级财政统一管理，专账核算，专款专用，不得挪用。或者在商业银行开立独立于日常经营账户的债券资金管理专用账户(以下简称债券资金专户)，用于专项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及划转。本项目收入专款专用，用于本项目债券本息的偿付。

2. 资金流出管理：本项目资金流出主要包括项目投资支出、债券本息偿付和项目运营成本。关于建设投资等支出，负责实施的施工单位按照进度提出申请，施工单位需如实填写专项债券资金支付审批表、已完工程量、综合单价、变更、索赔凭证、工程进度等要件，并报送监理单位、项目建设单位及审计单位，经监理单位、项目建设单位及审计单位审核后，按债券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拨付资金。关于债券本息偿付，项目收入实现后，由项目单位准备需要到期支付的债券本息，并将项目收益转至财政部门，由财政部门向省财政厅缴纳本期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项目运营成本严格按计划支出，预算外支出要上报审批。

3. 资金预算绩效评价：财政部门将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的

要求，将专项债券资金的使用纳入到项目主管单位的绩效评价范围之内，绩效评价结果将决定债券资金的拨付额度及拨付进程及同类项目专项债的再次申报批复。

（三）职责分工

丰顺县财政局负责按照专项债务管理规定，组织做好信息披露等工作。负责组织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工作。负责组织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财政部门应组织建立相应的资产登记和统计报告制度，会同主管部门、项目单位加强专项债券项目对应资产管理。

广东丰顺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专项债券项目融资平衡方案，督促指导项目单位做好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准备工作和信息披露有关工作。负责对项目建设、资金使用和还本付息进行监督，指导项目单位加快项目建设、规范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加快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合理评估发行项目专项债券对应项目风险并组织风险应对工作。负责编制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年度预算，组织督促项目单位及时缴交还本付息资金，确保债券还本付息不出风险。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单位应当认真履行项目建设、运营、维护责任，保障项目如期实施，确保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及时组织项目单位将项目形成的资产进行资产登记管理。

广东丰顺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负责按照债券发行组织等统一安排，研究制定专项债券项目融资平衡方案，及时提供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和信息披露有关项目信息。负责项目建设、运营管理，

规范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加快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负责分析预测发行项目专项债券对应项目风险并提出应对措施。负责按规定缴交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或专项收入。指导督促资产持有单位及时将项目形成的资产按照约定的产权归属进行资产登记入账管理。

广东丰顺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负责专项债形成资产产权登记、会计核算、收益收缴等工作。资产持有单位负责对专项债形成资产进行分类确认，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及时登记入账及产权登记，并当按照资产管理有关规定管理和维护专项债形成资产。资产持有单位负责及时收取资产收益，并将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和用于偿还专项债券的专项收入按程序及时足额上缴。

六、项目风险控制

（一）潜在风险及控制措施

项目可能存在潜在的工程实施风险、组织及管理风险、财务及融资风险、收益实现规模与预期存在差异的风险、收益专项用于偿债的操作风险、利率波动风险。本期专项债券发行的主要法律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自然环境和施工条件带来的风险

风险因素：

1) 突发事件影响,如恶劣天气、地震、临时停水、停电、交通中断等;

2) 提供的场地条件不及时或不能正常满足工程需要;

3) 外界配合条件有问题,如交通运输受阻,水、电供应条件不具备等;

4) 监理到位工作不到位,影响工期;

5) 施工出现质量问题,延误工期。

风险应对措施:

1) 基础工程尽量避开雨季施工,否则应采取有效防护措施;

2) 施工工棚搭建满足防震要求;

3) 做好防止交通中断、停电、停水应急预案;

4) 强化前期地质勘查工作,防止因地质勘测不到位造成的停工;

5) 项目建设前周密设计供排水、供配电方案,防止水电供应造成停工;

6) 搞好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和防范方案,密切与相关单位沟通,减少单位临时工程施工干扰,市民闹事,节假日交通管制,市容整顿的限制等造成的工期延误;

7) 与监理单位签订严格、职责明确的监理合同,加强对监理单位的监管,明确监理单位的责任;

8) 强化质量管理, 严格按照规范和条例招投标、施工、监理和质量检查, 杜绝质量问题影响施工进度。

(2) 施工方风险

风险因素:

- 1) 施工计划不周详;
- 2) 施工技术力量达不到要求;
- 3) 施工组织能力差;
- 4) 对施工图纸的领会能力差;
- 5) 施工应急预案差;
- 6) 施工单位提交的材料、样品不及时, 导致工期延误;
- 7) 施工过程中出现质量问题;
- 8) 施工人员不就位或施工过程中施工人员不足。

风险控制措施:

1) 通过招投标选择社会信誉好, 技术力量强、管理能力高的施工队伍;

2) 进行事前控制: 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 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方案; 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总平面图; 制定材料、设备的采、供计划; 按期完成现场障碍物的拆除, 及时向施工单位提供现场; 落实施工临时供水、供电, 接通施工道路、电话线路, 及时为施工单位创造必要的施工条件。

3) 进行工程进度的检查：审批施工计划及施工修改计划；审核施工单位每旬、每月提交的工程进度报告；按合同要求，及时进行工程计量验收和质量验收；做好有关进度、计量方面的签证；进行工程进度的动态管理；为工程进度款的支付签署进度、计量方面认证意见；组织现场协调会。

4) 进行事后控制：要求施工单位制定保证总工期不突破的对策措施，主要有技术措施、组织措施、经济措施、合同措施；要求施工方制定月、季工期进度拖延后的补救措施；调整相应的施工计划、材料设备、资金供应计划等，在新的条件上组织新的协调和平衡。

(3) 资金落实情况

风险因素：

1) 资金不到位，工程款不能按时拨付影响施工，导致耽误工期；

2) 资金不到位，影响材料供应商不能及时供货，导致耽误工期；

3) 资金不到位，导致监理、质检等与施工相关的部门无法工作，导致耽误工期。

风险应对措施：

1) 资金不足额就位，不得开工建设；

2) 严格财经制度，防止建设资金被贪污、挪用。

（4）工程事故

风险因素：

- 1) 人身安全对施工工期的影响；
- 2) 设备损毁对施工工期的影响；
- 3) 火灾、电击对设备、设施破坏对工期的影响；
- 4) 事故处理不当，引起群体事件，影响建设工期。

风险应对措施：

1) 编制和执行施工安全工作守则，建立安全报告制度，设立专职安全监理和安全员；

2) 加强对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增强施工人员的安全防范意识，提高安全防范自救能力；

3) 配发和使用安全帽、安全带、安全网、安全标志等安全设备；

4) 施工场所按规定进行围挡封闭，架设安全网。洞口及临边进行防护；

5) 对结构复杂、危险性大、特性较多的特殊工程（如起重吊装作业、脚手架工程、模板工程、基坑支护等）要采取专项安全措施；

6) 考虑不同季节对施工的不安全因素，在雨季施工应做好防电、防雷、防坍塌和防强风的工作。冬季施工应做好防风、防火、防滑等工作。

2. 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市场风险

风险因素：市场利率波动将会对本项目财务成本产生影响，进而影响项目投资收益的平衡。

风险应对措施：

为控制项目融资平衡风险，可动态调整债券发行期限和还款方式及时间，做好期限配比、还款计划和准备，加快资金周转，适当增大流动比率，充分盘活资金，用资金使用效率收益对冲利率波动损失。

（2）财务风险

风险因素：

1) 资金周转风险：本项目基础设施投入资金较大，建设资金部分采取申请债券融资解决，如在实施过程中遭遇意外的困难而使项目建设延期的局面，或遇市场发生重大变化，项目可能出现资金周转困难；

2) 投资估算风险：本项目总投资的不准确的调整都会导致项目财务风险，本项目的投资估算结果是建立在目前的政策、法规、市场因素的基础上编制的，由于本项目建设周期较短，未来国家及地方政策、法规、市场等因素的变化不确定性较小。

风险应对措施：

1) 充分考虑项目建设的特点，对项目基础设施建设进行周密的安排，保证按期完工，充分落实建设所需资金。

2) 加强促进现金回流。项目实施方和项目主管单位应实时监管项目的变现情况，确保债券发行资金的按时回笼，以增强项目的抗风险能力。

3) 委托中介机构对实施过程中，定期对估算投资进行审核验证，如发现对估算投资产生影响的情况，应及时采取措施进行解决。

(二) 还款保障措施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号）规定，本级政府对地方政府债券依法承担全部偿还责任。本级财政将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号）规定，及时按照约定逐级向省财政缴纳本级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由省财政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偿还专项债券到期本息。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七、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根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与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管好用好地方政

府专项债券资金的通知》（粤财债〔2020〕24号）规定：申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项目应通过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评价结果应用等环节推动提升债券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过程。本项目单位已开展本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

按照《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地方政府应当及时披露专项债券及其项目信息。财政部门应当在门户网站等及时披露专项债券对应的项目概况、项目预期收益和融资平衡方案、专项债券规模和期限、发行计划安排、还本付息等信息。行业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应当及时披露项目进度、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等信息。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18〕72号），省级财政部门应当及时在本单位门户网站、中国债券信息网等网站披露地方债券发行相关信息，不再向财政部备案需公开的信息披露文件。省级财政部门对信息披露文件的合规性、完整性负责，要严格落实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主管部门和市县区责任，督促其科学制定项目融资与收益自求平衡方案。信息披露情况作为财政部评价各地地方债券发行工作的重要参考。

根据《关于启用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项目信息披露模板的通知》（财办库〔2019〕364号），为加强地方政府债券信息披露管理，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决定启用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项目信息披露模板，2020年4月1日起，各地发行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时，须增加披露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项目信息披露模板。按此规定，该项目专项债券全套信息披露文件通过中国债券信息网-中央结算公司官方网（<http://www.chinabond.com.cn/>）详细披露，披露时间及文件内容根据省统一安排及要求。